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3月6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

發言人：羅副署長建勛

連絡電話：(02)26332528

行動電話：0930548400

編號：107-04

勿信網路謠言，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傳繳通知超商繳款

「係金ㄟ」，不是詐騙

近年來陸續發生在 line、臉書等網路上流傳行政執行分署傳繳通知書係詐騙集團所為，要網友們誤上當受騙。行政執行署在此鄭重澄清傳繳通知書是「係金ㄟ」，請民眾勿聽信網路謠言，誤認為詐騙手法而不予理會，反而延誤繳納期限，導致財產遭受強制執行。如有疑義，歡迎民眾撥打該署傳繳通知查證服務專線：(02)2633-1266（組員：顏子麟）查明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行政執行署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，並推動多元繳款管道之便民措施，自民國 97 年 6 月起即陸續推動委託 4 大超商代收民眾欠稅、罰鍰及欠費之服務。只要民眾繳納金額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，在繳納期限內持執行分署寄發印有條碼之傳繳通知書，即可至 24 小時營業之全國 4 大便利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)繳納，既方便又省時。另每一份傳繳通知書上，僅顯示特定案件之繳款專屬條碼，搭配便利超商代收等各項嚴密安全機制，民眾完全不用擔心，只要在超商感應條碼所顯示金額無誤，即代表傳繳通知的真實性！

民眾收到傳繳通知書，如對於真偽有疑義，可以利用 104 查號台或搜尋各執行分署官網，撥打執行分署的電話號碼，查證確認真偽，以保障自身權益。此外，該署也特別呼籲網路流言並非真實，勿再以訛傳訛，主動查明才是上策。